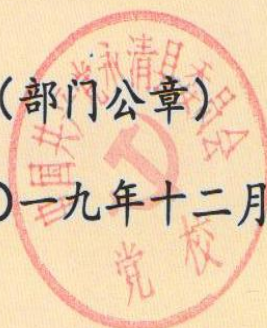


中国共产党永清县委员会党校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部门公章)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轮训各级党员领导干部；2、培训中青年党员领导干部；3、培训意识形态部门的领导干部和理论骨干；4、协同组织人事部门，对学员在校期间进行考核考察；5、围绕国际国内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开展科学研究；6、宣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宣传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

设置4个职能股室。1、办公室：负责本单位文字、材料的起草打印；机关考勤工作及机关政治业务学习的组织工作；取送文件及档案管理工作；单位的日常接待工作。2、教研室（含廉政建设教研室）：组织教师备课、试讲、上课及开展教研活动；安排各班次的任课教师。协助县委纪律委员会搞好廉政建设基地，搞好廉政建设培训。3、干训室：负责配合县委组织轮训全县各级党员领导干部；负责干部培训文字材料的起草打印及上报下达工作；学员组织、管理工作；有关干部培训的其他方面工作。4、总务处：负责本单位后勤采购及财务管理；来客招待及伙房管理工作；机关各种物资的存放及管理；单位内部绿化及清洁管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部门概况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18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中国共产党永清县委员会 党校	参公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 证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2018 年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398.21 万元；本年支出 394.56 万元、年末结转 3.65 万元。与 2017 年度决算相比，本年收入增加 19.21 万元，增长 5.07%，主要是干部培训工作量加大，致使申请经费收入增加；本年支出增加 15.71 万元，增长 4.15%，主要是干部培训经费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398.2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98.21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394.5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24.9 万元，占 82.34%；项目支出 69.66 万元，占 17.66%；经营支出 0 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17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形成的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98.21 万元，比 2017 年度增加 19.21 万元，增长 5.07%，主要是干部培训工作量加大，致使申请经费收入增加；本年支出 394.56 万元，增加 15.71 万元，增长 4.15%，主要是干部培训经费支出增加。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98.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45%，比年初预算减少 51.99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预算造多以及年内有退休人员去世；本年支出 394.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64%，比年初预算减少 55.64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预算造多以及年内有退休人员去世。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94.5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类）支出 382.2 万元，占 96.87%；住房保障（类）支出 12.36 万元，占 3.13%。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24.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03.7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21.1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

(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1.3 万元，较年初预算减少 0.1 万元，降低 7.14%，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较 2017 年度决算无增减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18 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较 2017 年度决算无增减变化。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3 万元。本部门 2018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年初预算持平，较 2017 年度决算无增减变化。主要是我单位认真贯彻执行厉行节约、规范管理。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本部门 2018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较 2017 年度决算无增减变化。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本部门 2018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我单位认真贯彻执行厉行节约、规范管理；较 2017 年度决算无增减变化。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18 年度公务接待共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年初预算减少 0.1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无公务接待事项。较 2017 年度决算无增减变化。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县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县委党校以“部门职责—工作活动”为依据，确定部门预算项目和预算额度，清晰描述预算项目开支范围和内容，确定预算项目的绩效目标、绩效指标和评价标准，为预算绩效控制、绩效分析、绩效评价打好基础。成立绩效预算管理小组和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组，安排财务负责人和各业务科室负责人负责绩效预算管理具体工作。制定《永清县委党校财务管理办法》、《永清县委党校预算管理办

法》等制度，着力抓好部门绩效预算管理，强化资金使用，加强过程监督，对专项资金实施绩效自评和项目核查，强化评价结果应用，努力提高绩效管理工作水平。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按照绩效预算管理目标要求，对年度预算项目完成情况全面绩效自评，成立评价工作组，收集材料，科学制定评价指标和标准，依据评价工作方案和指标体系等，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和各绩效指标完成数据进行核实和分析，通过现场勘察、问卷调查、人员访谈、评分评级等形式评价项目资金的执行情况、产出和结果的效益情况及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形成绩效评价项目自评报告，完成绩效评价工作。绩效自评覆盖率达到100%。培训费、理论专项研究经费和创办刊物经费三个专项项目经绩效自评，评价结果等级均为“优秀”。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85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0.39万元，降低3.81%。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厉行节约，规范管理。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比上年增加 1 辆，主要是原公车报废，未走完手续，调拨车辆 1 台，2017 年决算只填报了 1 辆，2018 年决算进行修改，致使车辆数量增加。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持平，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持平。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本部门 2018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采购情况表以空表列示。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

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 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 项目支出: 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 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填列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 对企业补助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一) 资本性支出: 填列各单位安排的资本性支出。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二) “三公”经费: 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 其他交通费用: 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 公务用车购置: 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 机关运行经费: 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 经费形式: 按照经费来源, 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